附件2

山东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项目申报指南

为完善全省知识产权保护服务网络，引导行业协会、中介机构等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知识产权保护，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保护社会协同共治水平，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决定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项目，现制定申报指南如下。

1. 工作目标

通过支持行业协会、工业园区等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，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知识产权保护治理，全面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关口前移，不断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，有效提升创新主体对知识产权保护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建立知识产权保护自律机制和知识产权纠纷快速调解机制；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业务指导，为企业提供信息检索、法律咨询、管理规范等业务指导，解决实际问题；常态化地搜集企业知识产权保护需求和困难，集中统一研究对策，共同应对外来知识产权风险；建立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，依托专业服务机构或者龙头企业，为企业参加境内外经贸活动提供及时、专业、高效的知识产权维权服务；其他需要协助提供的服务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单位为山东省范围内依法批准成立或注册登记的行业协会、产业园区等；

（二）申报单位具备有固定的办公场所，稳定的管理团队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规模，具备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管理经验，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；

（三）有良好社会信誉，依法经营、规范管理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申报项目的单位应提交下列申报材料：

（一）项目申报书。

（二）相关证明材料。主要包括：

1.依法批准成立或注册登记的证明文件；

2.办公场地的证明材料；

3.知识产权管理团队的情况；4.知识产权工作情况（包括知识产权拥有情况、运营情

况、工作机制、保护情况及措施、知识产权保护需求、在行业内的规模和影响力等）；

5.知识产权工作经验等相关证明材料（包括开展过的知识产权项目及服务工作、获得的知识产权相关荣誉等）；

6.申报条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向所在设区市市场监管局提出申请，按要求提报申报材料，各市市场监管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盖章，对申报材料中发现的问题，可要求申报单位补充和更正。各市局应择优向省局推荐报送，原则上每个市推荐不超过5家。

（二）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对推荐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提出审核意见，供专家评审时参阅。

（三）专家评审主要采取书面评审的方式，重点审查申报单位的软硬件基础、知识产权工作情况、知识产权工作经验以及工作计划的可行性、创新性等，可以要求申报单位当面答辩，提交补充材料，或实地核实有关情况。

（四）项目承担单位名单由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局务会或党组会审定并在官网予以公示,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的，确定为项目资助对象。有异议的，由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知识产权保护处组织复核，异议成立的，取消项目资助资格，并按照专家评审结果顺延递补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项目立项后，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与承担单位签署项目合同书，作为项目管理的重要依据。

（二）项目完成后，项目承担单位应及时总结并申请验收，向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报送工作成果，由省市场监管局（省知识产权局）组织验收通过后，方可结项。验收不通过的，追回资金，三年内取消申请项目资格。

（三）项目承担单位要遵守国家和山东省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，并接受省财政、审计、市场监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。对于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挪用、挤占项目资金等违反财经法规的行为，根据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427号）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。

2022年度山东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

项目申报书

单位名称： （签章）

联 系 人：

部门及职务：

固定电话：

移动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

2022年3月

填写说明

1. 本申报书适用于2022年度山东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项目的申报工作。
2. 申报单位对本申报材料以及所附材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三、申报书规格为A4纸，双面打印。

|  |
| --- |
| 一、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电 话 |  |
| 知识产权负责人 |  | 电 话 |  |
| 单位联系人 |  | 邮箱/手机 |  |
| 单位性质 | 行业协会□ 产业园区□ 其他□  |
| 单位类别（可多选） |  机械制造类□ 通信类□ 光学电子类□ 化学类□ 农业类□ 计算机及软件应用类□ 生物医药类□ 互联网产业类□ 文化创意类□ 管理服务类□ 其他□  |
| 开户银行 |  | 开户名称 |  |
| 银行账号 |  |
| 二、申报单位知识产权工作情况 |
| （包括知识产权拥有情况、运营情况、工作机制、保护情况及措施、知识产权保护需求、在行业内的规模和影响力等） |
| 三、申报单位建设方案 |
| （一）基础保障（申报单位办公场地、人员配备、经费投入等情况，可另附页） |
| （二）工作计划和特色（填写工作站工作开展的详细计划，以及本工作站的建设特色，可另附页） |
| 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市级市场监管局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